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开源证字〔2024〕3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于2022年9月14日与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励福环保”或“公司”）签署了辅导协议，接受励福环保的委托作为其辅导机构。开源证券于2022年9月16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贵局”）报送了励福环保向不特定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获得贵局的受理。现将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本辅导期内所做的主要辅导工作

（一）本辅导期及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辅导期，开源证券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依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开展对励福环保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能够及时跟进开源证券、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安排的辅导计划，对提供的辅导资料能够进行认真学习。

（二）辅导机构及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情况

辅导机构：开源证券

辅导小组成员：陈亮、阎星伯、刘彦赫、张云、贾罗艺、王建建、杜冶秋、张中献

本辅导期内，由于工作安排调整，薛永江不再担任辅导小组成员，新增阎星伯为辅导小组成员，阎星伯为保荐代表人。

阎星伯，现任开源证券创新成长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本科学历，具有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拥有 15 年投资银行和相关审计业务经验。曾先后就职于东莞证券、广州证券、开源证券，主持或参与了固特超声、富森环保、森宝电器、九博股份、鲁班股份、沅雷科技、嘉邻物业、蓝奥科技等公司的新三板挂牌项目。并参与多家企业改制辅导、财务顾问工作，北交所已申报企业有视声智能（870976）。主要为制造和软件行业的新三板挂牌公司或上市公司提供资本市场融资和财务审计咨询及服务，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

上述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三）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励福环保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及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辅导期内新增 5 名接受辅导人员。

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李海涛为公司董事，聘任尹荔松、马晓鸥、赵华为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鉴于公司近期收到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廖伟扬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经职工代表推选，推选陈贤园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相关人员简历如下：

李海涛，男，196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首都经济大学，研究生学历。1997 年 3 月至 2001 年 5 月，任烟台海通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1 年 5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烟台北极星国有控股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烟台北明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烟台天正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 年 4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烟台招金励福贵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陈贤园，女，1982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西南政法大学毕业，本科学历，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强健新启运动器材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8 年 9 月 2017 年 6 月，任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书记员；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中建国储能源鄂尔多斯市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法务部及行政部主管；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广东齐祥惠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自由职业；2022 年 1 月至今，任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

马晓鸥，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博士后学历。1999 年 5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中南大学信息工程

学院讲师；2002年9月至2007年8月，任中南大学物理与电子学院应用物理系副主任；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任五邑大学数学物理系功能材料研究所所长，江门市功能材料工程技术中心主任；2008年3月至2015年6月，任五邑大学分析测试中心主任；2015年9月至2021年8月，五邑大学企业（行业）联盟联络服务中心工作；2021年9月至今，任五邑大学应用物理与材料学院教师。2013年8月至2022年4月，任江门市科恒股份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特一药业独立董事。

尹荔松，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后，五邑大学应用物理与材料学院教授，兼任广东省增材制造协会理事、广东省增材制造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五邑大学功能材料研究所所长、中国能源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广东省电镜学会委员、广东省稀土标准化委员会副秘书长等职务。2002年9月至2007年8月，在中南大学担任应用物理系副主任，后破格晋升为教授；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在五邑大学数学物理系任教，担任功能材料研究所所长；2008年3月至今，任职于五邑大学，曾任分析测试中心主任、在企业(行业)联盟联络服务中心工作，现任应用物理与材料学院教授；2013年8月至2022年4月，在科恒股份担任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2016年2月，在特一药业担任独立董事。

赵华，女，1964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资格、中国注册税务师职业资格、房地产经济师职称、高级劳动关系协调师职业资格，2011年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1998年10月至2000年12月，任职于新会市南计师事务所（后更名为新会市方圆会计师事务所）；2001年1月至今，任江门市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03年5月至2008年5月，任江门甘化工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年1月至任江门市红叶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5月至2013年6月，任新会高级技工学校教员；2012年1月至2018年2月，任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6月至今2021年5月任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2018年2月，任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独立董事。

（四）辅导主要内容

开源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励福环保开展辅导工作的主要内容包括：

（1）对相关人员进行专题辅导培训。通过集中授课、个别答疑等方式，使接受辅导人员理解发行上市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及发行承诺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2）核查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运行情况，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有效的决策、激励和约束机制。

（3）介绍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的內容，就辅导企业上市后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监督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变更等进行讲解。

（4）辅导小组进一步梳理发行人的经营模式，结合穿行测试、截止性测试等核查发行人销售、采购、费用的真实性、准确性；研究对比发行人与同行业情况，分析发行人毛利率等财务指标是否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内有关财务指标变动的具体原因，核查发行人研发费用的归集情况。

（5）辅导小组对发行人销售相关业务单据及采购相关业务单据进行梳理，此项工作已基本完成。

（6）通过现场沟通、安排专题会议、每周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出具备忘录等方式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讨论相应的解决方案、时间表，督促公司整改及规范。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会同开源证券根据辅导对象实际情况共同制定了辅导计划，对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及制度等方面进行持续梳理及完善。

本期辅导工作按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顺利进行，参与辅导各方均能够按照辅导协议履行各自应尽的义务。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资金占用问题

励福环保控股股东创东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东国际注册地为中国香港, 2021年9月, 励福环保实施权益分派, 创东国际取得全部含税分红后未及时缴纳股利所得税, 励福环保于2022年2月代创东国际垫付税款119.72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41%, 2022年4月, 创东国际归还相关垫付款, 励福国际未披露上述事项。2023年11月9日,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对励福环保、创东国际、朱振华、朱少华、朱博言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解决情况: 目前资金占用金额均已归还。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辅导机构在辅导过程中发现企业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1、成本核算问题

前期辅导过程中发现公司成本核算精细度不够, 为了更好的让投资者理解公司的各个业务的盈利情况, 需要进一步分析和梳理成本, 细化各产品、各批次的成本分配, 与收入的匹配关系。

解决方案: 辅导机构协同会计师继续对公司进行辅导, 辅助公司进行成本重算。

2、业绩下滑

受贵金属价格波动的影响, 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下滑超过30%, 较半年度同期有所回暖。

解决方案: 公司加大市场开拓能力, 进一步拓展业务。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 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安排

开源证券委派陈亮、阎星伯、刘彦赫、张云、贾罗艺、王健建、杜冶秋、张中献组成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其中, 陈亮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负责协调辅导工作中的相关事宜, 陈亮和阎星伯为保荐代表人, 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关于“辅导机构指定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中, 保荐代表人不得少于二人”的规定。

辅导机构督促辅导人员在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中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工作，辅导工作小组将针对励福环保的基本情况、业务与技术、公司治理、财务会计信息、募投项目等多方面开展尽职调查。

（二）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

结合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下一阶段辅导工作的总体目标为解决前述目前尚未解决主要问题，持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和培训，使其理解北交所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挂牌公司在证券市场规范运作要求、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辅导小组将继续完善工作底稿，制作辅导工作总结材料并配合发行人完成上市的准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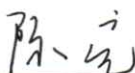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内容包括：

第一，辅导机构对公司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跟踪，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整改；第二，辅导人员将继续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加强对证券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和了解，尤其是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行要求；第三，组织励福环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并计算持股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进行全面的证券法规知识学习；第四，进一步深入进行财务核查、法律尽调，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及制度等方面的合规性。



（此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励福（江门）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陈亮


阎星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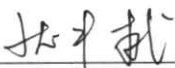

刘彦赫


张云


贾罗艺


王建建


杜治秋


张中献

